

113 年至 116 年警政安全守護雲計畫

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暨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

內政部警政署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13 年至 116 年警政安全守護雲計畫

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一、辦理依據

行政院 112 年 4 月 18 日院臺法字第 1121009870 號函核定。

二、背景說明

111 年總統警察節慶祝大會強調，近幾年來，政府透過修法、汰換勤務裝備，以及推動各項保護警察權益的方案，就是希望提升大家執行勤務時的保障；另於 111 年 2 月 1 日總統分別前往臺北市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及第二分局慰勉春節連假期間堅守崗位的警察同仁，並強調政府將持續推動警消居住，並提升警用裝備，讓大家執勤更安心，也能在家庭及生活上得到更好照顧。

為讓警察軟硬體與時俱進，強化打擊犯罪能量，成為社會安心與安定的力量，並讓員警執法無後顧之憂，本部警政署擬訂「113 年至 116 年警政安全守護雲計畫」。

本計畫包含「智慧警勤輔助系統」及「警政韌性防護雲」等 2 項工作項目，計畫期程為 113 年至 116 年，總經費為新臺幣（以下同）3 億 700 萬元。以堅實「警政安全」為主要目標，讓警察執勤之系統與裝備能與時俱進，強化打擊犯罪能量，以及提升本部警政署資安防護之機制，強化資訊安全控管技術及能力，爰提報本計畫。

三、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分析及評估

本計畫並無其他選擇方案或替代方案。

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說明

- (一) 本中程計畫所需總經費 3 億 700 萬元，計畫期程為 113 年至 116 年，各年度所需經費為 113 年度 7,600 萬元、114 年度 7,650 萬元、115 年度 7,700 萬元及 116 年度 7,750 萬元，專

案向行政院爭取核撥經費。

(二) 資金運用

本計畫包含 2 項工作目標，各工作項目內容及經費如下：

- 1、智慧警勤輔助系統：1 億 8,700 萬元。
- 2、警政韌性防護雲：1 億 2,000 萬元。

五、成本效益

(一) 藉由專業科技系統與配備輔助員警執行勤務，增進失賊車輛查找成效

- 1、智慧警勤輔助系統導入 AI 車牌辨識，員警執行巡邏勤務時，自動針對路上車輛進行查詢比對，可大量提升搜尋的車牌數量，增進失賊車查找成效。
- 2、智慧警勤輔助系統所建構跨區域整合查詢系統，將車牌辨識之號碼、車輛照片、GPS 座標、時間等資訊匯聚於資料庫，可保留紀錄，以供跨區域案件偵辦與調查之查詢使用，落實資料共享與共用。
- 3、警務工作繁重且常置身風險之中，建置智慧警勤輔助系統將可透過影像智慧辨識，改善巡邏員警在警用行動裝置逐筆輸入比對汽/機車車牌號碼的作法，讓前線員警一線維安、勤務指揮中心指揮調度應變、刑事人員偵測案件等，提升工作效率發揮實務綜效，也為員警爭取更多應變機會。

(二) 導入對外容錯線路，建立反阻斷防護機制

- 1、反阻斷資安防禦方案強化本部警政署防禦 DDoS 攻擊能力，提供對外服務系統的高可用性。並持續強化資訊安全人力訓練及設備擴增，逐步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 2、反阻斷資安防禦方案可加快網站存取速度，提升系統回應速度。

(三) 建置零信任網路資安防護環境，導入零信任技術與系統，完

善服務網的防禦深度與廣度。

六、結語

「治安沒有最好，只有更好」，為維護全國民眾安居生活環境，有效因應社會多元化治安環境變動，本部警政署將透過本計畫讓警察執勤之系統與裝備能與時俱進，強化打擊犯罪能量，以及提升本部警政署資安防護之機制，強化資訊安全控管技術及能力，讓全體員警能面對瞬息萬變環境，以回應民眾對政府治安維護殷切的期待。